

#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作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提名祖宏昊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2021年上半年公募基金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现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提名祖宏昊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审阅祖宏昊先生的履历等资料，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董事的条件，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发现不能担任董事职务的市场禁入情况。祖宏昊先生的提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提名祖宏昊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 二、《关于2021年上半年公募基金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公司2021年上半年实际发生的公募基金关联交易均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交易事项合理，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2、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表决程序合法、关联

董事进行了回避，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确认2021年上半年公募基金关联交易事项。

独立董事：李军、陆肖马、丁伟、王宇、王娴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本页无正文，系《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姓名：李军

姓名：陆肖马

签署：

签署：

姓名：丁伟

姓名：王宇

签署：

签署：

姓名：王娴

签署：

(本页无正文，系《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姓名：李军

签署：

姓名：丁伟

签署：

姓名：王娴

签署：

姓名：陆肖马

签署：

姓名：王宇

签署：

(本页无正文，系《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姓名：李军

姓名：陆肖马

签署：

签署：

姓名：丁伟

姓名：王宇

签署：



签署：

姓名：王娴

签署：

(本页无正文，系《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姓名: 李军

姓名: 陆肖马

签署:

签署:

姓名: 丁伟

姓名: 王宇

签署:

签署: 

姓名: 王娴

签署:

(本页无正文,系《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姓名: 李军

姓名: 陆肖马

签署:

签署:

姓名: 丁伟

姓名: 王宇

签署:

签署:

姓名: 王娴

签署:

